

广东省粤东航道局文件

粤东航道〔2016〕275号

广东省粤东航道局关于调整阳光政务 建设领导小组、监督问责小组、 审核小组成员的通知

机关各科室：

根据工作实际和人员变动情况，现对局阳光政务建设领导小组、监督问责小组及审核小组成员进行调整。具体组成人员及主要职责如下：

一、领导小组

组 长：沈召榜（党组书记）

副组长：余继信（局长）

陈伟全（副局长、纪检组组长）

郁 达（副局长）

李鸿春（总工程师）

成 员：赵德金、郑志武、张婷、蔡春生、陈海姗、

丁有鹏

领导小组主要职责：研究部署阳光政务建设工作；研究讨论阳光政务建设中的重要情况及事项；研究解决阳光工作推进过程中遇到的问题和困难；总结有效经验和做法，推进廉政长效机制建设。

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，主任由陈伟全同志兼任，成员由局办公室、航管科、人教科、计财科、监察室的主要负责人组成。主要职责：承担领导小组日常工作，负责统筹协调相关制度、机制的建设完善等工作。

二、监督问责小组

组 长：陈伟全

成 员：张婷、蔡春生

监督问责小组直接向局党组、局阳光政务建设领导小组负责。主要职责：负责对纳入阳光政务建设的业务进行监督，受理违纪违法投诉举报，并根据局党组的意见进行监督抽查及廉政问责。

三、审核小组

根据工作实际，我局暂设 3 个审核小组：

（一）航道养护、行政许可业务审核小组

组 长：陈伟全

成 员：赵德金、张婷、陈海姗

审核重点业务：航道管理科提交的航道养护、行政许可有关职权事项。

（二）航道建设业务审核小组

组 长：李鸿春

成 员：蔡春生、张婷、陈海姗

审核重点业务：计划财务科、航道管理科、监管办提交的
航道建设有关职权事项。

（三）计财、人事、办公室等其他业务审核小组

组 长：郁达

成 员：郑志武、张婷、丁有鹏

审核重点业务：计划财务科、人事教育科、办公室提交的
部门预决算、职称评审、工资管理、办公室设备采购等有关职
权事项。

广东省粤东航道局

2016年12月1日

公开方式：主动公开

广东省粤东航道局办公室

2016年12月1日印发
